

水岸

雨凡

老家屋前有一条河流。童年的记忆里，河流远端有一大片水岸。岸边，错落有致地生长着一眼望不到边的芦苇荡；岸上，经年累月地生长着一片茂密的树林。从小到大，我从没有去过那片密林深处，也不知道老屋前这条河流的发源地，更不知流向何方。我和小伙伴们曾试图顺着弯弯曲曲的河流去寻找源头，近乎徒劳。河流或深或浅缓慢地穿过村庄，在那片密林中拐了一个大弯形成了那片水岸，清澈的河流一年四季总是欢歌笑语不停地流淌着。春天一来，河流里长满茂密的水草，芦苇荡飘飘摇摇，水岸边开满淡紫色长梗野花，煞是好看，十里飘香。

记忆中，父亲曾在水岸那边抓过野兔、野鸡和野鹌鹑。有一次，一只野狼被村里的汉子们追杀到水岸的密林中，人迷了路，狼却悄无声息地隐蔽在密林中，以至于后来，每个走过水岸边的孩子们都会害怕，似乎狼一直潜伏在那里，瞪着绿幽幽凶狠的眼睛。于是，夜半孩子们哭闹的时候，母亲们就会大声吆喝：不许哭，再哭狼就来了！孩子们果然噤了声，屏住呼吸，小耳朵探向窗外，探向深深浅浅的水流，探向密林中的水岸。

村子里的人家修房子，会靠近自家门前挖一深坑存储引来的水流，水被一点点蓄满形成水洼，再

一担担挑上岸和泥、脱坯糊墙，房子盖好了也不填平水洼，任其常年留着，成为潜在的危险。童年时，我深受其害。那年，祖父运筹了许久，攒够了钱，在百鸟争鸣、百花争艳的春天推了老房子，在旧址上重新翻盖起5间新瓦房。叔叔们在门前也挖了一个不大不小的水洼蓄水。大人们都在忙碌着翻盖新房，大我一岁半的小姑姑带我去河边水洼玩耍，手里拿了一个拴着小绳的啤酒瓶子灌水，刚玩了一会儿，我脚下一滑，哧溜一下钻到水洼里去了，手脚并用往岸上爬，吓得大哭，小姑姑也大喊大叫，四周静悄悄地没有半点回音。情急之下，小姑姑跪在水洼边，一只手伸给我。大概老天也不忍看到惨剧发生，在水洼里挣扎的我猛地抓住了她的手顺势往外攀爬，终于得救了。我在水洼里喝了一肚子黄泥汤，滋味不好受，开始放声大哭，被闻讯赶来的舅舅抱回村中。恰在此时，一堵老房子的墙在众人拉拽的呼喝声中轰然倒下，母亲也被瞬间而来的巨大气流冲倒，一只脚砸在土坯里，血流不止。于是，心里永远把孩子挂在第一位的母亲开始憎恨水洼。我若不在身边，她便心慌、紧张，时不时地呼唤我的小名，我听到后必须大声回应，否则会遭到母亲的呵斥。

村庄大大小小的水洼里都有墨绿色的乌龟、色彩斑斓名叫火鳞

片的小鱼、晶莹剔透的小虾和泥鳅，最多的还是水蛭。水蛭撑着长长的细腿在水面上漂浮，像个轻功高手。水草在岸边婀娜多姿地摇摆布阵，微风吹过，甚是好看。年纪小的孩子，在水边挖了湿泥，团泥球晾晒在岸边。等待泥球晒干的过程十分漫长，多半是村里的炊烟起了又落了，再一次升起的时候，泥球晒透就可以当弹子玩了。等待晒泥球时也不闲着，挖一块大泥巴做成碗状，找个平整的地方用力一摔，啪地一声泥碗破裂，发出脆脆的响声，那响声连同孩子们的嬉笑声在村庄远端的水岸边回响。这样的光景，每天都在小村庄上演。童年时，我对小河的亲近，对水岸的依恋不次于母亲的怀抱。在水岸边，在河流清澈见底的水里，在门前的水洼里，孩子们沉迷其中，乐此不疲，不觉时光的流逝。而母亲们很少去河边，她们有洗不完的衣服，做不完的饭菜，干不完的农活，熬不完的日子。

河流那边的水岸，属于孩子们的童年，属于童年快乐的时光，深深地流淌在我的记忆里。多年后，无论走到哪里，总会想起家乡，想起家家户户门前的水洼，想起村庄边的这条河流，想起那片有着茂密树林的水岸。故乡那清澈的河流和水岸早已经流进村庄的骨髓里，流进我抹不掉的记忆中

家乡美，家乡好

曾红彬

我喜欢独处，什么也不想的爬到屋后的坡顶上俯瞰小城，一个人静静的。漆黑的夜幕下飘洒着细雨，湿漉漉的水气里小城灯火阑珊。但见群山环抱，一条不宽的河流淌着。

家乡武陵源如今举世闻名。它的前世今生，裹挟在时光之中，流水般往得平淡无奇。武陵源建区30年，若是相对于人的成长，这对于一个已近中年的人来说，漫长的时光，回过头一看，是弹指一挥的感觉，那么的匆促；这对于一个青葱少年，又是那么的漫长，那么的遥不可及，需要经历无数的是是与非非。

因为一个人，恋上一座城，固然小城有我至亲至爱的人，有我生活的一切，我想不尽是这些。

小城是无比的繁华。小城从一处荒芜的河滩摇曳蜕变而来，其中所经历的是几代人的努力。这里拥有世界上独一无二的迷人风光，便成为了中外游人向往的地方。从而，所有的繁华与潮流随之而来。这里有奇峰三千，秀水八百。有一座山叫天子山，山中有一支御笔在书写着春秋。有一条街叫做溪布街，青瓦白墙，翘檐歇山虚拟现实，簇拥成景，飘在水上，流出诗意。有一出戏，叫做魅力湘西，硬是把土家族的山歌唱出大山，走向世界。小城只有一个菜市场，青菜、萝卜、小葱、土豆样样都可买到。

小城无比的安宁静美。穿河而过的小河，河水清澈碧净，鱼跃虾跳。沿河修建了一条实木步道，早上，人们在游道上散步，打太极拳，晚上，人们散步，跳广场舞。时下，小城边还有数处浅水滩，常见月夜下浣洗的妇女。小城的静美与月下的捣衣声是分不开的。小城最美是雪后的除夕烟花升起，那一团团，一丛丛炸响在空中的焰火，是火树银花，是不夜的天，是乡愁的挂念，是暖，是爱。

小城人是在团结奋斗的。这座小城，除去来了去了的中外游人，常住人口不到四万人。人少了，小城也就少了喧闹。马路上的车不挤，人行道的人不赶，一切也都是不急不缓的样子。小城建区才30年，却在短暂的时间里把别的城市该做的都给做了。比如：有宽阔的马路，有整洁的街区，有现代化的学校，有初具规模的医院。城市应该有的市政建设基础实实在在地有了，小城的人们围绕着旅游，服务游客，挣着小钱，过上了舒心的生活。团结，是小城的主旋律，拔河一样的，虽说是竞争，却是力往一处使。你走在街上什么时候见过有人扯皮、打架。没有的事。

小城开展六城同创活动，鲜活的文化墙宣传引人注目，文明劝导者的队伍走遍了大街小巷，交通秩序良好，人行安全，环境卫生越来越好。

小城正值芳华，新鲜的气息吸引着无数的游人。岁月慢慢堆积，赋予她一种独特的况味，其韵，必然是醉人的。我想这也算是我喜欢她的理由。另一层意思，我回想着，几十年来，我作为小城的一份子，也无时不是在为她的一切努力着。而我的一切、我的人生也早已融入了她的血液。同小城四万常住人口的每一个人一样，在为其抛洒汗水，在为其六城同创。为了她，日的臻完美，为了她的温婉如玉，就连老奶奶也推着车，参与了文明志愿者服务的队伍。

为什么我的眼里常含泪水，因为我深深地爱着这块土地。我爱家乡武陵源，我又有何理由不深爱这片土地呢！



一树樱桃带雨红

俞益萍

我行过许多地方的桥，看过许多地方的云，吃过许多地方的美食，却依然最爱家乡的味道。四月还乡，是大饱口福的季节，新笋、蚕豆、香椿、莴笋，都刚刚上市，而最令人垂涎三尺的，要数樱桃。

川西北樱桃的盛产期转瞬即逝，谷雨过后上市，差不多到五月初就下市了。因为皮薄肉嫩，所以娇气，必须当天摘当天吃，隔天就不新鲜。也不便储存和运输，只能在本城一年一会，因此显得格外珍贵。

清晨去早市转转，正赶上今春第一批樱桃。竹篮里满满的红玛瑙珠，刚从树上摘下，带着枝叶和露水，水灵灵亮晶晶，吹弹即破，娇艳欲滴。

尝嘛，随便尝。卖樱桃的大叔小心地捧起几颗递给我。

吃本地樱桃不需要牙齿，舌头

一抿就化。有点微酸，吃的就是这个酸劲儿。美国也有樱桃，国内叫它车厘子。深红紫黑，皮厚个大，甜得齁人。最近网络上都在讨论车厘子自由，说城市里新晋的中产阶级年轻人，吃不起价格昂贵的进口车厘子，感叹自己没有达到财务自由。其实他们真傻，车厘子哪有这样甘甜微酸细嫩柔滑的上乘口感。

这樱桃真好！我忍不住赞叹。听我夸赞，卖樱桃的大叔掩不住一脸的得意。我今天清早挑大的摘的。不赶紧摘就被鸟吃完了。也就这两天能卖个好价钱。种果树不容易，你不知道这些树用了我多少油枯（榨油剩下的残渣，发酵后是一种很好的有机肥）。

家乡闲居有一个好处，不管走到哪儿，只要开口，哪怕自言自语，总有人热心和你搭话。乡人纯朴，乡音亲切，随便什么事，都能聊上半天。我也乐于做个好听众。大叔告

诉我他住在附近的老龙山上，种了一百多棵樱桃，每棵能结五、六十斤果。聊得兴起，他忍不住开心地把家里的经济帐算了一遍给我听，还详细传授了施肥的诀窍。

第二天微雨，我特地起了个一大早，去爬老龙山。爬到山腰，果然见成片的果园，樱桃树密密麻麻，一人来高，用铁丝网拦起来。还有许多枇杷树种在路边，任它随意生长，不怕人摘。

山顶有个农家小院，青砖黑瓦，雪白的院墙，院门半开着，静悄悄无人。门边墙角一座石磨，石磨后面有棵樱桃树。这树可有许多年头，枝干苍虬，高大茂盛。鲜红的果子落了粒到磨盘上，一只鸡在地下走来走去。

这不正是古人诗里写的惆怅墙东，一树樱桃带雨红？我在院门边站了良久，心向往往。